

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 机构的公告

根据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平安银行”）签署的销售协议，本公司自 2020 年 2 月 20 日起增加平安银行作为旗下基金的销售机构。

一、适用基金范围

序号 基金名称 适用基金代码

- 1 交银施罗德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：519718
C 类：519720
- 2 交银施罗德定期支付月月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：519730
C 类：519731
- 3 交银施罗德丰润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：519743
C 类：519745
- 4 交银施罗德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A 类：519683
C 类：519685
- 5 交银施罗德双轮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：519723
C 类：519725
- 6 交银施罗德稳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：006793
C 类：006794
- 7 交银施罗德裕如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：005972
C 类：005973
- 8 交银施罗德裕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：519762
C 类：519763
- 9 交银施罗德裕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：006367
C 类：006368
- 10 交银施罗德增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：004427
C 类：004428
- 11 交银施罗德中债 1-3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 类：006745
C 类：006746

注：在遵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前提下，销售机构办理各项基金销售业务的具体时间、流程、业务类型及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内容（如有）以销售机构及网点的安排和规定为准。

二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

1、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501 或 95511-3

网址：bank.pingan.com

2、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700-5000（免长途话费），（021）61055000

网址：www.fund001.com

风险提示：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，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日